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2022—2023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报

根据《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以下简称《清单》）以及《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桂教高教〔2023〕1412号）有关要求，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编制了2022—2023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等六个部分。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2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一、概述

2022—2023学年，学校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决策部署、教育部推进教育信息公开的有关总体安排以及自治区教育厅有关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要求，认真执行《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畅通公开渠道，加大公开力度，按照便利、实用、有效的原则，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落实《清单》有关要求，主动丰富信息公开内容，不断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拓宽公开载体，加强督促检查，提高教育工作透明度，为广大师生员工、社会公众依法获得学校信息提供保障，努力推进学校民主管理。

（一）推进重大决策信息公开，促进民主办学氛围提升

学校认真贯彻执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在进行重要工作部署、重大决策制定和年度预决算时，注重发挥党代会、教代会、教授委员会、学术委员会等的作用，充分调动发挥广大师生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学校各项决策制定更加科学、民主。“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按规定应当公开的，在学校信息公开网或党政办公综合平台予以公开，自觉接受师生员工和社会监督。干部提拔任免事项，一律以校内文件形式，在学校党政办公综合平台予以公开。一些重要事项如大型物资采购、重大工程招标、职称评审、科研项目申报等，以通知或公示的形式，在校园主页予以公告公开。

2023年5月5日，学校举行第五届教职工暨第四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了校长作的工作报告，听取了学校2022年财务收支决算和2023年经费预算安排情况报告、学校绩效工资实施办法（试行）的修订说明，书面审议了学校教职工年度考核实施办法（试行）、学校第四届工会委员会2022年工作报告、学校五届四次教代会提案办理情况报告。

（二）拓展教育信息公开渠道，多方位推动《清单》落实

学校坚持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导向，按照《清单》推进教育信息公开，提高教育工作透明度，保障师生员工及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推进学校内部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学校主要通过校园网首页（包含栏目：主页大图、桂电要闻、媒体桂电、校园快讯、学院动态、校内公告、学术会议

等），学校官方微信、微博，学校广播，校园 LED 屏幕，校内宣传栏等进行宣传、公示等工作。

2022—2023 学年，学校网站共刊登新闻 1564 条，主页大图 87 幅，“学术报告”栏目合计审核发布各种学术预告 274 条，使校园网真正发挥了社会各界获得我校信息有效载体的作用。

学校着力打造校园官方新媒体矩阵，利用官方微信、头条号、微博、抖音、QQ 空间号等媒体平台，共推送文章 1781 条，宣传视频 158 条，总阅读量 3600 万人次，进一步增强对外宣传能力，扩大了学校的影响力。

学校利用校园广播站、宣传专栏，全面展示学校办学历史及各项事业的发展情况，宣传栏内容丰富，及时更新，校园广播主题鲜明、健康活泼，凸显校园文化特色和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既有力推进了信息公开工作，又有效宣传了学校办学发展成就。

（三）搭建通畅交流平台，及时回应师生员工关切

学校高度重视作风效能建设，注重通过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服务工作质量。通过各类信息公开渠道，及时回应师生员工密切关注的热点问题。实施好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充分发挥“书记信箱”“校长信箱”等校务信箱的服务功能，安排专人管理，及时回应师生反映的问题。2022—2023 学年，共计收到各类问题 89 条（含自治区信访局通过信访系统转办信访事项 39 项），均作了回复。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不定期走访校内各单位，围绕学校党的建设、办学发展、管理改革、民生实事等开展系统性调研，并通过召开座谈会或校情通报会或院长沙龙等，通报学校有关工作情

况，回应广大师生员工关切问题，广泛听取工作意见和建议，让广大师生员工更好地知晓、理解学校有关政策和改革举措，进一步凝聚办学合力。

二、主动公开情况

学校主要通过信息公开网、学校主页、学校年鉴、学校智慧校园门户、微博、微信、各类会议等多种方式公开学校信息。

（一）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1. 完善招生信息公开制度

学校认真执行《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招生工作实施阳光工程的通知》《教育部关于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的意见》《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高校招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建立健全严格规范的招生管理体系、公开透明的招生运行体系、严明有力的监督保障体系和方便快捷的考生服务体系，做到招生政策公开、招生资格公开、招生章程公开、招生计划公开、考生资格公开、录取程序公开、录取结果公开、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开、重大违规事件及处理结果公开、硕士推免信息公开，切实维护学校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和广大考生的合法权益，提高招生工作的公信力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2. 加强学校招生信息网建设

学校以国家和学校的官方网站为主要信息公开平台，提高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有效性。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s://www.guet.edu.cn/zs/>）是学校发布招生信息的专门平台，设置了学校概况、部门概况、学院专业、招生政策、招生章程、

历年分数、招生计划、校园风光、招生咨询、热门直播等栏目，在网站突出位置及时刊登我校最新招生公告及招生动态，如高考统招、高水平运动队招生、第二学士学位招生等方面的政策、简章、计划及高考综合改革政策相关问题的发布与解答等。

3. 主动及时发布各类招生信息

学校在高考统招招生、专升本招生、第二学士学位招生及特殊类型招生（高水平运动队术科测试）等招生工作中，严格执行教育部、自治区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将招生简章、招生方案、招生计划、考生资格审核结果、考生分数、录取结果等相关信息及时在“阳光高考网”（教育部高校招生阳光工程指定平台）、全国普通高校第二学士学位招生信息平台、学校招生信息网及北海校区招生信息网上进行公布或公示。

4. 以多种形式做好招生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

为吸引更多考生报考，提高生源质量，学校采取多种形式进行招生宣传和信息发布。（1）及时发布招生动态。招生信息网发布及更新招生政策、动态、公告及相关信息共 310 余条，网站访问量超百万次，为考生与家长提供了较为详尽的招生信息与报考指导服务。（2）招生办公室及各学院招生组共选派 100 余人次赴全国各地开展招生宣传活动，启用线上机器人和电话机器人，“智能回答”考生咨询问题，共服务考生 16.5 万余次；向生源中学寄送感谢信、喜报等招生宣传材料 320 余份，向全国生源中学和高招咨询会等投放招生宣传展板、宣传册、折页、海报共计 220 万余份（册）。（3）持续提升新媒体线上宣传效果。通过招生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招生宣传推文等 340 余篇，通过抖音号、

视频号、快手、B 站发布小视频 290 余条，组织各学院开展招生宣传线上直播活动 60 余场。此外，学校对外公布学校招生咨询电话，建立学校和各学院招生咨询 QQ 群，接受考生和家长来校来电咨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二）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充分运用网络新兴媒体推动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利用学校信息公开网和微信公众号，及时公开广大师生员工密切关注的信息内容，有效提升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和互动性。

2022 年 11 月 4 日，根据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学校在信息公开网公开了学校上年度决算，公开的内容有：学校概况、学校年度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学校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名词解释。

2023 年 2 月 13 日，根据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学校在信息公开网公开了学校 2023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的内容包括：学校概况、学校 2023 年部门

预算说明、2023 年部门预算其他事项说明、名词解释、2023 年部门预算报表。

2023 年 6 月 25 日，根据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学校在信息公开网公开了学校 2021-2022 年新增政府债券存续期内信息，公开的内容有截至 2022 年末发行的新增政府一般债券情况表、截至 2022 年末发行的新增政府专项债券情况表、截至 2022 年末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截至 2022 年末发行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区直单位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基本情况表。

（三）物资采购招投标和建设工程招投标信息公开情况

1. 基建修缮类招标采购

学校将与基建密切相关的招标工作和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事项，全部予以公开。先后公开的信息共 52 次，其中招标公告及中标结果公示共 47 次，涉及到师生切身利益的民生工程事项的公开共计 5 次，主动公开信息的方式和途径有：校长办公会、校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xggzy.gxzf.gov.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lggzy.org.cn/gxglzbw>）、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中介超市（<https://zjcs.zwfw.gxzf.gov.cn/epoint-mhwz-web/page/default/default>）等。

2. 招标采购方面

学校招标采购信息主要以 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gxzfcg.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为平

台，主动向社会公开公示学校的设备采购信息、及时更新国家、广西区及学校的采购制度的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

积极推进政采云网上超市、定点服务、协议供货、在线询价及反向竞价等多种采购方式，进一步规范和提高了学校货物及服务的采购效率。学校按照国家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有关招投标规定，将公开招标项目招标信息和中标公告发布在指定网站上，包括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及承担招标业务招标公司网页，其余招投标项目均在学校主页公开。

（四）资产信息公开情况

1. 房地产管理方面

学校公用房政策、周转房政策、公共房租赁政策属于主动公开信息范围，在校享受住房待遇情况属于依申请公开信息范围。学校不断规范工作制度，在国资处网站公开了《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公共服务用房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高端人才公寓管理办法（试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教职工周转房管理办法（试行）》《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小型维修改造工程管理辦法（2020年修订版）》。公用房方面，公开了公用房工作业务内容及办理流程，教学、科研用房定额分配操作流程，公用房分配审批流程；教职工住房方面，公开了住宅工作业务内容及办理流程，申请教职工周转房的指南，周转房调房流程，教职工退房流程，公积金贷款购买六合路校区（原西校区）住房撤销抵押流程。学校注重提高信息化水平，完善推广使用公用房管理系统，将各单位用房信息查看权限下放至各使用单位，使其了解本单位住房情况，及时根据变化情况进行修改。

2. 资产经营方面

学校主要以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校园网、国有资产管理处主页、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桂林晚报及资产经营管理系统等信息公开网为平台，主动向社会公开公示学校资产经营的门面招租、中标及办事流程等相关信息，及时更新国家、广西壮族自治区及学校对于经营性资产管理的相关制度和文件精神。

资产经营管理系统正式启用后，与学校经营性资产相关的总门面、已出租门面、空置门面的数量、位置、价格、出租期限、缴费情况及合同金额等信息向相对信息需求者公开公示。

3. 固定资产管理方面

健全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固定资产政策法规、工作流程属于主动公开，各单位历年购置的大型贵重仪器设备电子信息为依申请公开的范围。

完善载体建设，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建立桂电资产管理QQ群，及时将相关信息发布在群里，确保信息的公开、透明；建立大型仪器共享管理平台，各单位大型贵重仪器在平台进行使用预约和共享管理；利用资产管理系统，实现资产信息的透明化，各部门可随时查看核对本部门资产，学校也可通过资产概况模块随时了解全校的资产概况。

（五）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1. 主动公开形式

校内主要公开形式为通过学校网站、学校党政办公综合平台、学校信息公开网、人事处网站、人事处微信公众号发布信

息，同时通过到学院（部门、单位）走访调研、召开座谈会、人事政策宣讲等途径推动信息公开工作。

2. 主动公开内容

围绕学校教职工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坚持人事校务公开与作风建设相结合、与解决热点问题相结合、与强化学校人事管理相结合，公开的内容分为：

（1）人事处的机构设置、职责，办公地点，办事指南，与师生联系渠道；

（2）师资总体情况介绍；

（3）各类人才称号选拔、学校公派出国（境）学习、培训人员遴选条件和程序以及人选名单；

（4）人才工作及引进、人事招聘信息；

（5）人员考核信息；

（6）职称评审办法及结果；

（7）岗位设置、聘任与管理规定等；

（8）人事制度制定及管理、教职工争议解决办法；

（9）人事分配制度、工资调整信息；

（10）教职工校外兼职信息；

（11）考察公告及任用。

（六）学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1. 学生教育管理

将本科生管理规定、违纪处分及申诉管理办法，学生奖学金、三好学生、三好学生标兵、优秀学生干部、先进班集体等荣誉称号评选办法和程序，助学金、勤工俭学的申请与管理规定，学生

外出管理规定等内容放入大学生手册，并在每年新生来校报到后发放给全体本科新生，并根据上一学年的实际工作变化，及时更新大学生手册内容，让新生充分了解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同时，将本科生评奖评优的结果在学工处网页上进行为期 3 天的公示，公示结束后以文件形式在党政办公综合平台发布；对学生的违纪处分处理结果，由学生所在学院召开党政联席会研究提出处理结果，经学工例会集体讨论决定后，以文件形式在党政办公综合平台发布。

2. 学生资助服务

针对“国家三奖一助”（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国家助学金）、临时困难补助等，分别制定了评选管理办法，通过晚点名提纲、智慧学工 ERP 系统或桂电资助 QQ 群发到各有关校内单位，并根据奖助学金类型以不同形式进行公示。学校本年度国家奖学金拟推荐名单在校园网首页进行公示、国家励志奖学金、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拟推荐名单均在学工部门主页进行公示、国家助学金在学生活动中心一楼大厅进行现场公示，CASC 奖学金、北京校友会奖学金、自强之星评审结果在线下公示栏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接受社会监督，无异议后才推荐上报并准予发放。

制定有校内勤工助学岗位管理实施细则，放到学工处主页供学生下载学习并印制在大学生手册中方便学生知晓，在智慧学工系统公布所有校内勤工助学岗位，并公布咨询电话；国家各类资助项目发放到位后由学院通过短信、电话等、告知函等方式一一通知到受助学生家庭，并留档备查。

3. 大学生就业指导服务

大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将毕业生报到证办理流程、毕业生报到证办理须知、毕业生就业证明材料回收流程、毕业生申请修改就业推荐表办理流程、毕业生遗失就业推荐表补发流程等在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区宣传栏以及学校学生宿舍区进行了公开，同时借助毕业生就业网（<https://www.guet.edu.cn/jy/>）、微信平台、易班网进行了公开，方便广大学生充分了解相关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2—2023 学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未接到信息公开申请。

本学年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未发生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校通过设置信息公开电子邮箱和进行年度督查等方式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及时改进信息公开工作。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22—2023 学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2—2023 学年，学校各单位、各部门信息公开意识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平台渠道日益健全，信息公开内容形式更加新颖，学校事务通知公告的覆盖面和知晓率不断提升，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与上级有关要求、师生及公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信息

公开队伍建设还有待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考核评议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学校将进一步落实有关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充分发挥学校电子信息学科优势，合理运用现有融媒体平台，为社会人员及校内师生信息查询和日常事务办理提供便利。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工作监督管理机制，加强对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的定期检查，对重点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监督，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人员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政策指导和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政治素养、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创新信息公开的形式和渠道，提高师生和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参与度，以高质高效的信息公开工作促进学校高质量发展。